

我從小就沒有自以為了不起的想法，這是因為我曾經看過很多厲害的人物，功課比我好的多的是，體育比我好的更是一把抓。我不但不會驕傲，反而總覺得自己不如人家。也因為如此，我一直沒有什麼自以為幸福的感覺。

這種不覺得自己有多少幸福的時代，最後終於結束了，當我到達了印度加爾各達的垂死之家，看見了那麼多赤貧如洗的人，我的想法完全改變了，我從此以後會一再地提醒自己有多麼幸福。我永遠忘不了的是是一位十來歲的年輕乞丐，他常握住我的手不放，每次我離開垂死之家，都會回頭看他一眼，他也會揮手和我道別。我因此開始有了羞愧之情，因為我知道我會回到我舒適的家去，而他呢？他如能活著離開垂死之家，也只能回到他當初求乞的地點。我雖然年紀不小，但我仍有事業和前途可談。而他呢？他只有十幾歲，他已命中注定沒有前途了。

自從這次經驗以後，我開始有了完全不同的想法，我發現我之所以能夠在社會上稍有成就，完全是運氣好的緣故。如果我生長在非洲，或者印度非常貧困的家庭裡，我會有今天嗎？如果我生下來就是乞丐，不要說唸書了，我連吃飯都會有問題，極有可能的是我現在早已不在人世了。

自從去了一次垂死之家，回台灣以後，才發現台灣也有不少不幸的人。首先令我感到吃驚的是我國的失功能家庭非常之多，有的是父親不見了，有的是母親不見了，有的是爸爸長年被關在監獄裡，當然有更多的是爸爸酗酒，或者父親一直失業，以致於情緒很不穩定。在這種家庭生長的孩子，能有什麼前途呢？

我的父母一直給我一個溫暖的家，使我有一個可以唸書的環境，也使我遠離世界上很多的罪惡，可是我一直不覺得這些有什麼了不起，等到我看到了這麼多不幸的小孩子，我才恍然大悟，知道自己多麼地幸福。

在我們的社會裡，也有不少家庭並非是不好的家庭，但是非常窮困，在我們競爭如此激烈的情況之下，貧困的小孩子是很可憐的，他們如果功課有不懂的地方，回家往往無人可問，他們的父母不能送他們去補習，不能替他們請家教，他們的功課怎麼能好起來呢？這些窮困的小孩子往往沒有錢買書看，和其他同學比起來，他們的文化刺激少得可憐。

我最近常常慶幸自己不是生長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之中，因為我知道如果我有如此惡劣的生長環境，我絕對不可能有今天的成就的。

也就是因為我自己知道有多麼的幸福，我最近常有羞愧之心。我總覺得我生活得如此之好，實在不是因為我很努力，而是因為我得天獨厚，家庭好，夠聰明，從小就不知道真正貧困的滋味，有這麼多好條件，當然可以在社會上立足了。

羞愧之情使我常有「這可能是我」的想法，夜深人靜，我常想起在加爾各達垂死之家的那位年輕乞丐，而且也會想「我也可能是乞丐的」，看到在戰爭中喪生的無辜人民，每次看到窮困的小孩子，我也會想到「他就是我」，我就是這種心情之下，寫出「我的故事」的。「我的故事」裡的主角，經常提醒自己可能是一個不幸的人，這種不斷的提醒使他比較有慈悲心。大多數毫無慈悲心的人往往是對於周遭不幸的人毫不知情。有時我們不能責怪他們，在建中唸書的孩子，什麼題目都難不倒他們，他們又如何能想像有人不會解一元一次方程式呢？在正常家庭中長大的孩子們，也不可能知道有些孩子等於沒有爸爸媽媽，因為爸爸經常被關在監獄裡面，媽媽又已經離家出走了，收入豐富的電子工程師們當然也不知道有人經常找不到工作，既使找不到工作，收入也少的可憐。

我是學電腦科技的人，我們常講「虛擬實境」，有一部叫做「駭客任務」的電影，甚至形容人可以生活在一個虛擬的情境之中而毫不知覺，我當然知道這是不可能的，如果可能的話，我們實在應該使我們知道何謂貧困，何謂無家可歸，何謂在戰亂中顛沛流離。雖然這不容易，我們卻應該努力地想像貧困，無家可歸等等人類的苦難，唯有如此，我們才會有悲天憫人的情懷。

羞愧之情也使我越來越有感恩之情，不是嗎？我何德何能，能在社會上立足？如果不是社會給了我一個好的生長環境，我一定一事無成的。

每天早上起床，就可以看到報紙，我當然應該感謝送報紙的人，他們必須好早就起床，才能使我們這些大爺們能夠在六點鐘時刻看到報紙。到了學校，發現大樓走廊裡地磚一塵不染，我知道這是因為一大早，有一位中年婦人每天將地磚拖洗一遍，她看到我一定會熱切地和我打招呼，有時，廁所裡沒有擦手紙或者洗手的乳液用完了，她一面補充，一面還表示歉意。我真的對她心存感激，因為我可以感受到她帶給我的溫暖。作為一位教授，我常常想，還好有麼多已經作古的人做了那麼多的研究，才使我們這些後知後覺者有精彩的書可教，如果我有一些研究的成果，應該感謝同事們的切磋和研究生的努力，我何不感謝他們嗎？

我最近偶然間看到一篇愛因斯坦寫的短文，文章中，愛因斯坦說他一直心懷愧疚，因為他的一生，得到別人的幫助實在太多，所謂別人，他特別強調包含已經死去的人，他又說，他覺得他向社會借了很多的債，因此他說他必須提醒自己，要為別人而活，這篇文章的題目就是「人人都應該為別人而活。」。

愛因斯坦在學術上的成就，幾乎到了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地步，但是他仍然強調他應該感謝別人，因為他的成就也是建築在別人的努力之上。愛因斯坦這樣偉大的科學家，都一再地強調他欠社會太多，我這種人當然更應該有同樣想法了。愛因斯坦說他要努力回饋社會，我更該回饋社會了。

但是如何回饋呢？我有我的作法，我抓一些德蘭中心的小鬼，來做為學生，教他們英文和作文，這些小鬼雖然老不願意，但是因為我實在教得太好了，他們也就「勉於接受」了我的教導。我們常常聽說弱勢團體的小孩子功課不好，其實都是因為他們沒有人做他們家教而已，一旦有人做

家教，成天做習題，背英文單字，數學和英文就不會太差。我也是運氣好，有一位富翁肯捐錢成立博幼基金會，專門幫助弱勢孩子，現在聯電已經開始同樣工作了，而且鴻海也要在近日內開始。這些事情是我寫「大庇天下阿強俱歡顏」靈感的來源。

可是教弱勢孩子也絕對是一條單行道，我從不覺得我是在做一件偉大的事，反過來我一直覺得這些調皮小鬼們的確帶给了我好多好多的歡樂和心靈上的平安。每次去教書，我就精神百倍，心情極好。（我的那批學生當時心情一定非常沮喪）因為我覺得我自己在做一件很有意義的事，也是使我極有成就感。我常想，我應該感謝他們，是他們使我的人生過得很有意義，「是我應該謝謝你」，就是這樣寫出來的。

講到人生，我有一個奇怪的經驗，我有時被人請去演講，都有聽眾問我一些大問題，比方說：「人生的目標是什麼？」，「人生的意義是什麼？」，我又不是哲學家，學的是電機，如何能回答這個問題？可是我常常問，誰的人生最有意義？每次想到這個問題，我就

立刻想到德蘭中心那些修女們，她們的一生，都貢獻給了需要照顧的孩子身上，當她們去世的時候，她們一定可以豪無畏懼的去見天主，對我來講，這種人生是最有意義的。

有一次，我在看小朋友表演舞蹈，一位年青的修女也和她們一起跳舞，而且跳得非常好。當時我在想，這位修女可以像一般人一樣地工作，結婚，有一個溫暖幸福的家庭，但是她沒有走這條路，她將她的一生貢獻給了需要幫助的小孩子。哪一個人人生比較有意義呢？我想任何一個人都會說她選擇的人生比一般人的人生有意義。因此我得了一個結論，一個人成天研究人生的意義是不可能得到什麼答案的，重要的是，你要過有意義的生活，這就是「瑪利修女」的來源。

我們基督徒常唱的一首聖歌是：「我有平安如江河」，我們也成天講心靈上的平安，天主教彌撒中更是一再強調平安的重要性，神父最後的祝福也是「主的平安與你同在」，可是奇怪的很，真正有心靈上的平安的人並不多的。我常去德蘭中心，我發現那些好心的修女們永遠有心靈上的平安。我想起德蕾莎修女的故事，有一位富有的牙醫來找德蕾莎修女，他說他什麼都有，就是沒有心靈上的平安，但他感覺到德蕾莎修女有，他說他願意學習她，因為他有的是錢，他說他想隨時跟著修女，如果修女搭乘飛機，他也會買一張機票同行，用這種辦法，他相信他可以領悟到如何能夠得到心靈上的平安。德蕾莎修女聽了他的想法以後，告訴他，既然他有買飛機票的錢，就不妨將錢捐給窮人，既然有時間坐飛機，也就不妨抽空去幫助不幸的人，這樣做，她保證那位富有的牙醫會得到平安的。

我因此寫了「窮人的遺囑」，窮人怎麼會寫遺囑呢？故事裡的窮人，還像煞有介事地在遺囑中註明他將所有的遺產送給某人。幾十年後，我們才知道，他的財產是心靈上的平安，但是心靈上的平安並非白白得到的，你必須去幫助別人，才能得到這種平安。也只有經由幫助別人，我們才能得到平安。

我們做老師的，常會照顧一些清寒的的特殊學生，其實那些非常富有的學生，也是特殊學生，我

寫的「特殊學生」，就是大富翁的孩子，他也有他的煩惱，他甚至不敢邀請同學到他家玩。

對於我所有的學生，我永遠告誡他們要有一技隨身，「麵包大師傅」就是這種樣寫出來的，我的意思是說，有的人也許可以走學術路線，唸大學，唸碩士班，唸博士班，但並非人人必須如此，如果你會做麵包，一樣可以在社會上立足。這篇文章一出來，不知道有多少人在問那家麵包店在哪裡。

有一次，我在路上遇到一位老太太，她認出了我，她說她們在幫助一批弱勢的孩子，自從看了我的文章以後，她們就和台北的大飯店聯絡，給幾位孩子做學徒的機會，這些孩子學得很好，也常常送麵包給她們吃。

我的確有一位會做麵包的學生，也常送我麵包吃，「你不要趕我走」，幾乎是真實的故事，有一位普渡大學念電機的學生告訴我一個故事；我的一位高足，楊昌彪教授又告訴我另一個故事，我拼拼湊湊，寫出了「你不要趕我走」，人類的貧困真是人類的羞恥。有時看到旅遊頻道，發現一些奢侈豪華的旅館有給狗吃的菜單。在聖誕夜，BBC新聞卻報導一則新聞，聯合國被迫將他們在非洲桑比亞的難民救助計畫減半，因為他們沒有錢了，他們只需要八百萬美元，世人真的無法湊到這筆錢嗎？美國人一年在寵物上所花的錢多達 35 億美元，在這個世界上，做一條富人養的狗，真的比很多窮人要幸福的多。

我如何會想寫「阿傑的姑媽」？故事裡的阿傑，應該是我的寫照，我從小就糊塗到極點，我在美國認識了我的太太，談婚嫁以後，必須寫信給未來的岳父大人，我鼓足了勇氣，寫了一封信回台灣，竟然將岳父大人的姓寫錯了。幸好岳父大人認為糊塗的人大概不會是壞人，也就批准了我的求婚。我當然不肯承認自己的糊塗，好在我有一位糊塗的研究生，我就完全賴到他的頭上，他好像無所謂，因為文章中說糊塗的人是有福的。

糊塗的人是否真的有福？我至少知道人不該太精明，有的人事事算計得一清二楚，反而常常發現自己吃了虧，糊塗的人反正不太在乎得失，而且比較慷慨，他們反而往往是快樂的人。

我已快到七十歲了，回顧我的一生，最快樂的事仍是因為我是一位老師，我知道很多老師大嘆現代師生關係的冷淡，可是我從來就沒有這種感覺，我一直覺得我的學生好得不得了，我因此寫了「再給我三十年」，以表達我對我學生的感激之情。我這個人好為人師，那個學生做了我的學生，我就鬧他一輩子，很多學生早已畢業，卻仍被我壓迫每週要做英文作文，而且還要讓我知道他增加了多少生字。這些同學聽說我還想再做三十年的老師，無不暗暗心中叫苦，有一位甚至告訴別人，他後悔當年選了我作為指導教授。

我當然一直有一些令我擔心的學生，當年他們在小學的時候，我曾經教過他們，後來就失去聯絡了，我只知道他們都是中輟生，也沒有什麼競爭力，「第二十一頁」就是在這種心情下寫出來的。

人老了，就會「其言也善」，我真的覺得我是一個幸運的人，而且我越來越知道那些世界上多的

是不幸的人，我有吃有穿，就應該幫助那些衣食成問題的人。我當年唸書沒有問題，就應該幫助那些讀書不好的孩子。我自己沒有生病，就應該去探訪長期住院的病患，我自己有一個溫暖的家庭，就應該去看望那些孤獨的老人。

大概只有像我這種老頭子，會有羞愧與感恩之情，年輕人房貸無著落，汽車買不起，小寶寶的奶粉錢和尿布錢又貴得驚人，不會和我有同樣心情的，但我仍希望大家不要老是只想到了自己，既使年輕人，也不妨想想看，自己是不是一個幸運的人。讀我書的人，如果你願意張大眼睛看一下的話，一定會發現自己絕對是一個幸運的人，世界上比你不幸的人，比比皆是也。

**(編者附註：本網站所有轉載李家同教授文章均已獲作者的同意轉載)**